

2026年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监督检查；起草地方性的教育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编制全区基础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具体制定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三）指导、协调区各部门的有关教育工作。负责教育督导与评估，检查学校执行国家规定和教育大纲计划完成情况；指导办学体制和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

（四）指导分管范围的中、小学校的德育、智育、体育、卫生、美育、国防教育、勤工俭学、教学仪器设备和电化教育工作。

（五）组织和指导中、小学开展教育科研、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等工作。

（六）规范和管理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和教师队伍，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七）负责区直学校的基础投资、事业预算分配和决策的审核。

（八）协调有关部门搞好全区的成人教育、社会力量办学和民办学校的审批管理。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教育局、省教育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设6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基建财务股、基础教育与信息化股（区招生考试办公室、区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办公室）、政体股（学校安全股）、教育督导室（区政府教育督导室）和校外教育培训监管股。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469.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12,506.49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3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2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2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469.52	本年支出合计	12,682.32
上年结转结余	212.8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682.32	支出总计	12,682.3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2,682.32	12,469.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80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12,682.32	12,469.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80

注：无。

##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682.32	430.75	12,251.5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2,506.49	254.92	12,251.57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527.00	254.92	272.09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254.92	254.92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72.09	0.00	272.09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0,904.25	0.00	10,904.25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4,317.01	0.00	4,317.01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543.58	0.00	3,543.58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720.52	0.00	2,720.52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50.13	0.00	50.13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73.02	0.00	273.02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5.23	0.00	15.23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5.23	0.00	15.23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39	93.3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39	93.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78	58.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7	23.07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3	11.5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4	26.2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4	26.2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6	10.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8	16.0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20	56.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20	56.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4	24.3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86	31.86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469.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2,293.69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3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2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469.52	本年支出合计	12,469.5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469.52	支出总计	12,469.5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469.52	430.75	12,038.77
[205]教育支出	12,293.69	254.92	12,038.77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525.40	254.92	270.48
[2050101]行政运行	254.92	254.92	0.0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70.48	0.00	270.48
[20502]普通教育	10,693.06	0.00	10,693.06
[2050201]学前教育	4,243.82	0.00	4,243.82
[2050202]小学教育	3,496.18	0.00	3,496.18
[2050203]初中教育	2,652.56	0.00	2,652.56
[2050204]高中教育	44.06	0.00	44.06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56.45	0.00	256.45
[20507]特殊教育	15.23	0.00	15.23
[2050701]特殊学校教育	15.23	0.00	15.23
[20508]进修及培训	20.00	0.00	20.00
[2050801]教师进修	20.00	0.00	20.00
[20509]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40.00	0.00	40.00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40.00	0.00	4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39	93.3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39	93.39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8.78	58.7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7	23.0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3	11.53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26.24	26.2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4	26.2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0.16	10.16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8	16.08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6.20	56.2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6.20	56.2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4.34	24.34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31.86	31.86	0.0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30.75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2.40
[30101]基本工资	47.11
[30102]津贴补贴	106.87
[30103]奖金	54.9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0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1.5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6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4
[30113]住房公积金	24.34
[30114]医疗费	1.8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9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0
[30201]办公费	1.78
[30205]水费	0.26
[30206]电费	4.60
[30207]邮电费	3.84
[30211]差旅费	1.00
[30213]维修（护）费	0.50
[30216]培训费	2.00
[30226]劳务费	2.16
[30228]工会经费	3.6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5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56.62
[30307]医疗费补助	8.93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2,038.77
[301]工资福利支出	1,672.8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72.8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905.25
[30201]办公费	5,973.77
[30206]电费	520.00
[30207]邮电费	600.00
[30211]差旅费	2.00
[30213]维修（护）费	200.00
[30216]培训费	3.00
[30218]专用材料费	600.88
[30226]劳务费	1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620.2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3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1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7.67
[30305]生活补助	86.68
[30308]助学金	131.99
[30309]奖励金	69.00
[310]资本性支出	1,173.00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50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80.00
[31006]大型修缮	293.00

注：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8,490.37	8,490.37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430.75	430.75	430.75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小计	430.75	430.75	430.75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42.40	342.40	342.4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0	22.80	22.8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5.55	65.55	65.55	0.00	0.00	0.00

注：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2,251.57	12,038.77	12,038.77	0.00	0.00	0.00	212.80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小计	12,251.57	12,038.77	12,038.77	0.00	0.00	0.00	212.80	
地方教育发展专项 （推进学前教育提升工程）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对幼儿园进行部分基建、配置设施设备及下发开办经费，以满足开园的需要。
城市教育费附加 （校舍安全保障）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校舍安全保障资金用于公办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改善校园教学和生活环境，保障校舍安全。
城市教育费附加	640.00	640.00	64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新建和改扩建学校，基建及前期费用，学校教学楼建设、运动场建设、教学用地扩容和大型修缮、校舍建设和教学设备购置等，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需求。
地方教育发展专项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新建和改扩建学校，基建及前期费用，学校教学楼建设、运动场建设、教学用地扩容和大型修缮、校舍建设和教学设备购置等，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督导专项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区创建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区工作实施方案》，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转发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责任督学“双减”实地督导工作指引的通知》，全区挂牌责任督学开展日常督导和开展“双减”督导。强化落实，保障经费。落实教育督导工作专项经费机制，为责任督学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实施教育督导活动相关的支出，包括购置办公用品、办公设备和图书资料，组织开展会议、培训学习和科研活动，学前教育（不在编制内人员）督导专项经费等费用支出。督导工作专项经费要形成长效机制，保障责任督学工作正常开展。进一步规范中小学办学行为、提高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提供保障。
公办幼儿园保教费	1,737.86	1,737.86	1,737.86	0.00	0.00	0.00	0.00	改善我区学前教育环境，提高我区学前教育质量，根据收支两条线，幼儿园需要每月上缴保教费并按实际申请拨付。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高新区（江海区）联系会议审定设立学前教育专项资金要求，进一步落实学前教育办园体制，建立公益性和普惠性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一是提升教师工资水平，稳定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队伍专业水平；二是有效改善幼儿园的办园条件，修缮园舍环境和更换陈旧设施设备。
质量监测专项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相关的文具、交通、工作人员劳务补贴、机要邮寄、印刷、监测结果邀请专家解读、学习交流等支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师继续教育专项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的精神，为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教师队伍，结合江海区教师继续教育实际，利用教师继续教育经费开展中小学/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跟岗学习培训和新教师培训、教育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培训和远程网络研修、班主任工作培训、中层干部培训、教育系统财务人员培训、德育与安全培训、中小学/幼儿园校长园长教师省内外（含国外境外）交流。
教师招聘专项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江海区教师招聘工作经费。包括考试平台租赁费、工作人员、评委劳务费、误餐费以及招聘所需文具资料等费用。
生均公用经费（民办）	557.60	557.60	557.6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民办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	2.80	2.80	2.8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	19.49	19.49	19.49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明德学校办学经费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	461.88	461.88	461.88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与学前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级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补助	1,275.15	1,275.15	1,275.15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25〕17号），从2025年秋季学期起，免除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对在教育部门批准设立的民办幼儿园就读的适龄儿童，参照当地同类型公办幼儿园免除水平，相应减免保育教育费。
迎接全国义务教育发展优质均衡区督导评估专项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以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国教育大会要求为主线，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围绕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总体目标，不断推进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紧紧围绕立德树人这个根本任务，积极回应群众对“美好教育”的向往，努力在这109平方公里的区域释放出江海教育改革最大效益，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更公平、更有质量的教育。
生均公用经费（扩班）	206.48	206.48	206.48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义务教育、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生均公用经费（教学）	2,045.21	2,045.21	2,045.21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义务教育、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扩班）	20.98	20.98	20.98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寄宿制公办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扩班）	12.25	12.25	12.25	0.00	0.00	0.00	0.00	保障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学生住宿的正常运转支出，资金开支范围包括：学生宿舍的水电费用、保洁、绿化、安保等日常维护费用，学生宿舍生活设施设备购置、更换、维修等费用支出。在确保解决学生宿舍床具用具、照明、供水前提下可由学校统筹用于寄宿生生活相关的开支。
支教人员交流经费	18.48	18.48	18.48	0.00	0.00	0.00	0.00	制定年度支教人员安排计划，做好教师发动工作，汇总支教教师报名情况，组织相关人员，确定支教名单，做好与受支教学学校的交流与沟通，及时了解支教人员的思想情况、工作情况、生活情况。
教育管理专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教育法》等法规关于做好素质教育和师生安全的需要，开展教育系统宣传活动，规范教育系统党建工作、办公室工作、教育宣传工作，开展教育系统思政课、学生品德和艺术素养培育、体育竞赛、安全管理（含招生安全）等，提升素质教育质量，保障师生安全。
教师节活动	71.00	71.00	71.00	0.00	0.00	0.00	0.00	举办教师节系列活动（庆祝教师节暨名师培养工程总结大会、区领导慰问学校等），发放教师慰问金。
困难学生（含大学生）资助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我省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及时发放资助，保障资助对象的入学率。
民办代课教师生活补助发放	67.00	67.00	67.00	0.00	0.00	0.00	0.00	《关于开展原民办教师 and 原代课教师自查工作的通知》（粤教师【2016】11号），《关于解决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经费的请示》（区领导批示）。全面核实地区符合条件的原民办代课教师情况，向符合条件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	5.80	5.80	5.8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我省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及时发放资助，保障资助对象的入学率。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18.80	18.80	18.8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我省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及时发放资助，保障资助对象的入学率。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	8.50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我省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及时发放资助，保障资助对象的入学率。
江财教〔2024〕43号，2024年市级教师继续教育及人才培养专项资金	1.61	0.00	0.00	0.00	0.00	0.00	1.61	通过建立健全培训体系，实施分层分类、分科分段精准培训，使我市广大教师、校（园）长普遍具有高尚的师德品行，先进的教育理念、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教科研创新能力和服务社会的能力，形成一支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江财教〔2024〕74号，下达2023-2024学年支教（跟岗学习）教师工作经费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通过建立健全培训体系，实施分层分类、分科分段精准培训，使我市广大教师、校（园）长普遍具有高尚的师德品行，先进的教育理念、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教科研创新能力和服务社会的能力，形成一支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5〕48号，调整下达“教师继续教育及人才培养专项资金（市级）”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目标1：通过建立健全培训体系，实施分层分类、分科分段精准培训，使我市广大教师、校（园）长普遍具有高尚的师德品行，先进的教育理念、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教科研创新能力和服务社会的能力，形成一支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目标2：开展名教师、名校（园）长、名班主任培养项目，打造我市中小学教师队伍高层次领军人才队伍，不断壮大江门市基础教育“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队伍，开展教师各类培训和教师支教活动，提升教师学历水平和专业素养，打造一支师德高尚、具有先进教育理念和丰富理论知识、优秀教育教学能力和管理水平的基础教育师资队伍。
江财教〔2023〕144号，提前下达2024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杂费补助资金（免学杂费资金）	1.78	0.00	0.00	0.00	0.00	0.00	1.78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46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江财教〔2024〕40号，2024年普通高中教育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	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30	目标1：保证我区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满足我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江财教〔2024〕40号，清算下达2024年普通高中教育免学杂费补助资金	1.21	0.00	0.00	0.00	0.00	0.00	1.21	目标1：保证我区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满足我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江财教〔2024〕88号，提前下达2025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省级资金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	1.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新增上岗退费人员； 2. 切实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中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 3. 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4）111号，提前下达2025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省级	0.42	0.00	0.00	0.00	0.00	0.00	0.42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江财教（2024）111号，提前下达2025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中央级	0.11	0.00	0.00	0.00	0.00	0.00	0.11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江财教（2024）112号，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2025年珠三角六市免费教科书	109.47	0.00	0.00	0.00	0.00	0.00	109.47	及时对全省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和对小学一年级学生免费提供学生字典，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套”。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江财教（2024）112号，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字典补助资金	0.71	0.00	0.00	0.00	0.00	0.00	0.71	及时对全省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和对小学一年级学生免费提供学生字典，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套”。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江财教（2024）86号，提前下达2025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杂费补助资金-免学杂费（省级）	0.33	0.00	0.00	0.00	0.00	0.00	0.33	1.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2.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3.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江财教（2024）86号，提前下达2025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杂费补助资金-免学杂费（中央级）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45	1.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2.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3.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江财教（2024）110号，提前下达2025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江门市江海区高新第一幼儿园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	全省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巩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支持全省120个“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建设，支持江门市江海区高新第一幼儿园共同体建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4〕110号，提前下达2025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江海区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	全省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巩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巩固学前教育“5080”攻坚行动成果，促进乡镇中心幼儿园质量提升，支持扩大地方普惠优质学前教育资源供给。
江财教〔2025〕11号，2025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科学实验区	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80	到2025年，全省基础教育质量进一步提升。培育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区、实验校。在全省范围内培育10个科学教育实验区、66所科学教育实验校，在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机制、课程体系、实验和实践教学、教室队伍、教学方式、教育评价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先行显示，形成科学教育实施有效路径和人才培养创新广东模式，构建大中小学段纵向贯通、校内校外横向联动的发展格局。
江财教〔2025〕15号，调整下达2025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健康发展项目、特殊教育公平融合项目）-江门市江海区江南幼儿园	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62	持续培育“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支持国家和省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实验区、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提升实验区时间探索，支持新课程科学保教项目持续深化、凝练成果，培育一批示范性幼儿园共同体。
江财教〔2025〕43号，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省级）	5.18	0.00	0.00	0.00	0.00	0.00	5.18	1.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政策按时落实； 2.不断提高学生健康水平和身体素质；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江财教〔2025〕59号，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二批）-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一次性奖补资金	1.57	0.00	0.00	0.00	0.00	0.00	1.57	落实省域范围内2015年至2023年创建的义务教育阶段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一次性奖补，主要用于特色学校公用经费相关支出，重点支持开展足球训练及竞赛等活动，提升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能力水平，不断巩固足球普及程度，提高足球教育教学水平，促进青少年学生掌握和提高足球技战术水平，提高足球竞技能力，助力促进学生身心健康、体魄强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5）67号，清算2025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	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4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江财教（2025）103号，提前下达2026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资金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1.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 2. 切实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 3. 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江财教（2025）115号，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一批）-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级）	1,278.00	1,278.00	1,278.00	0.00	0.00	0.00	0.00	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水平，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江财教（2025）115号，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一批）-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	1,433.00	1,433.00	1,433.00	0.00	0.00	0.00	0.00	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水平，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江财教（2025）115号，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一批）-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中央）	553.08	553.08	553.08	0.00	0.00	0.00	0.00	及时对全区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和对小学一年级学生免费提供学生字典，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套”。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江财教（2025）115号，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一批）-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字典补助（中央）	7.33	7.33	7.33	0.00	0.00	0.00	0.00	及时对全区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和对小学一年级学生免费提供学生字典，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套”。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5〕97号，提前下达2026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中央级	0.49	0.49	0.49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江财教〔2025〕97号，提前下达2026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省级	1.64	1.64	1.64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江财教〔2025〕96号，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扩优提质补助资金）-2026年幼儿园共同体培育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培育，支持高质量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带动园和参与幼儿园改善园所办园条件、创设游戏学习环境和配备玩教具等，开展常态化教研、交流和培训活动。
江财教〔2025〕96号，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扩优提质补助资金）-2026年新建学前资源中心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建设，支持承担资源中心任务的乡镇中心幼儿园改善办园条件和幼儿游戏学习环境，配备必要的幼儿教师教研场室和设施设备，开展常态化教研、交流和培训活动。
江财教〔2025〕116号，提前下达2026年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补助资金（省级）	310.00	310.00	310.00	0.00	0.00	0.00	0.00	1.免除学前一年儿童保育教育费 2.本区域学前三年毛入学率达到90%以上。3.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5%以上。28.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持续提高。
江财教〔2025〕116号，提前下达2026年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补助资金（中央级）	386.00	386.00	386.00	0.00	0.00	0.00	0.00	1.免除学前一年儿童保育教育费 2.本区域学前三年毛入学率达到90%以上。3.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5%以上。28.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持续提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5）115号，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一批）-2026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中央级）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1. 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政策按时落实；2. 提标扩面，使资助政策惠及更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江财教（2025）115号，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一批）-2025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省级）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1. 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政策按时落实；2. 提标扩面，使资助政策惠及更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江财教（2025）100号，提前下达2026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杂费补助资金-2026年地方免学杂费（省级）	1.11	1.11	1.11	0.00	0.00	0.00	0.00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江财教（2025）100号，提前下达2026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杂费补助资金-2026年地方免学杂费（中央级）	0.91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江财教（2025）100号，提前下达2026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杂费补助资金-2026年地方国家助学金（中央级）	2.49	2.49	2.49	0.00	0.00	0.00	0.00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江财教（2025）100号，提前下达2026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杂费补助资金-2026年地方国家助学金（省级）	2.25	2.25	2.25	0.00	0.00	0.00	0.00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5〕117号，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二批）-2026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	86.00	86.00	86.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县（市、区）可适当统筹部分资金用于急需改造升级的校舍改扩建。2026年校舍维修加固改造计划执行率达到80%以上，从而保证学校校舍安生，改善办学条件。
江财教〔2025〕117号，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二批）-2026年中央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	157.00	157.00	157.00	0.00	0.00	0.00	0.00	1. 全省各县（市、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含政府购买学位）比例达到90%以上。2. 资金下达县（市、区）落实2026年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3. 资金下达县（市、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注：无。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2,682.32万元，比上年减少1,058.11万元，下降7.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过紧日子，教育费附加等项目经费有所减少；支出预算12,682.32万元，比上年减少1,058.11万元，下降7.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过紧日子，教育费附加等项目经费有所减少。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6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8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8,490.37万元，比上年增加2,369.09万元，增长38.7%，主要原因是实有人数增加，公用经费支出增加，为提高教育服务质量，相应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6,378.6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9,319.51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4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等。

####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620.2万元，比上年增加362.68万元，增长140.8%，主要原因是考试招生、教师招聘、教育教学等专项工作保障加强，业务委托增多，相关经费安排增加。

####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